《互联网纠纷解决》

课程教学大纲

一、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类型	总学时为学时数	☑理论课(含上机、实验学时)				
	总学时为周数	口实习	□课程设计	十 口毕业	2设计	
课程编码	7313401	总学时	32	学分	2	
课程名称	互联网纠纷解决					
课程英文名称	Internet Dispute Resolution					
适用专业	法学、知识产权					
先修课程	(7068611) 民法、(7332501) 知识产权总论					
开课部门	文法学院法律系					

二、课程性质与目标

《互联网纠纷解决》是北方工业大学法学专业开设的一门专业选修课。随着 互联网技术的发展,人们越来越多地通过互联网进行社会交往和商业交易,与之 相随的是,与互联网相关的纠纷如网上侵权、网上合同纠纷也大量地产生。这些 网上纠纷给传统争议解决机制带来了巨大的影响和挑战。通过开设本门课程,可 以帮助同学们理解和掌握网络环境下民事纠纷的特点,熟悉互联网纠纷解决的具 体法律规定,更好保护互联网纠纷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领会和掌握如何通过个 案实现民众的司法公正获得感,成为具有司法为民理念和现代解纷水平的实践性 法律人才。

课程目标 1: 学生应掌握与本专业相关的法律法规。

课程目标 2: 学生应能运用相关法学知识分析和解决互联网纠纷相关问题。

课程思政目标:树立社会主义法学观,使其确立德法兼修的价值观、并增强解决新型纠纷的能力。

三、 课程教学基本内容与要求

1. 互联网纠纷概述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互联网纠纷的概念

第二节 互联网纠纷的特征

思政元素: 互联网时代法律人才的素质。

教学基本要求:

了解互联网纠纷的概念特点;掌握互联网纠纷与传统纠纷的区别。

2. 互联网纠纷解决机制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调解

第二节 诉讼

第三节 仲裁

第四节 ODR (在线纠纷解决机制) 解决机制

思政元素: 纠纷解决机制多元化, 司法为民理念。

教学基本要求:

理解互联网纠纷的解决方式;掌握不同纠纷解决机制的特点;掌握 ODR 的运行及问题。

3. 互联网纠纷的管辖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互联网纠纷管辖的特殊性

第二节 互联网纠纷管辖的具体确定

思政元素: 自由裁量权恰当行使,确立便民司法理念。

教学基本要求:了解互联网纠纷管辖原则的特点;掌握网络合同纠纷和合同 纠纷管辖权的确定。

4. 互联网纠纷的当事人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互联网纠纷当事人的特点

第二节 互联网纠纷当事人的具体确定

思政元素:诉讼公正和效率,司法为民理念。

教学基本要求

了解互联网纠纷当事人确定的特殊性原则;掌握网络合同纠纷和合同纠纷当事人的确定。

5. 互联网纠纷中的证据制度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网上证据制度概述

第二节 网上证据的具体运用

思政元素:恰当行使法官自由裁量权,践行司法为民。

教学基本要求:

了解互联网纠纷中证据制度的特殊性; 掌握网上证据的具体运用。

6. 互联网纠纷的法律适用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互联网纠纷的法律适用

第二节 互联网纠纷法律适用的具体内容

思政元素: 法律的价值和功能,司法公信力。

教学基本要求

了解互联网纠纷法律适用的特点;掌握网络合同纠纷和侵权纠纷的法律适用。

7. 互联网纠纷的诉讼程序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智慧法院

第二节 智慧法院的具体审理程序

思政元素:实现司法公正和效率,大数据司法能力培养。

教学基本要求:

了解智慧法院的概念和构建;掌握智慧法院的具体审理程序。

8. 网上执行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网上执行概述

第二节 网上执行的具体程序

思政元素:保障诉权,司法担当精神培养。

教学基本要求

了解网上执行的对象;掌握网上执行的具体程序。

四、 课程学时分配

教学内容	讲授	实验	上机	课内 学时 小计	课外学时
1. 互联网纠纷概述	4			4	
2. 互联网纠纷解决机制	4			4	
3. 互联网纠纷的管辖	4			4	
4. 互联网纠纷的当事人	4			4	
5. 互联网纠纷中的证据制度	4			4	
6. 互联网纠纷的法律适用	4			4	

7. 互联网纠纷的诉讼程序	4		4	
8. 网上执行	4		4	
合 计	32		32	

五、 教学设计与教学组织

课堂教学中将结合所学内容穿插一些实际案例和课堂讨论,引导学生运用法 学理论、法律规定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在教学中使用多媒体辅助教学,将运用 图片、案例、影音资料等丰富教学内容,加深学生对相关问题的理解。加强课堂 的生动性,帮助学生理解相关理论和知识。通过教学讨论等环节润物无声地引导 培养学生成为德才兼备的社会主义法治人才。

六、 教材与参考资料

1. 教材

《互联网纠纷裁判精要》,米振荣主编,人民法院出版社,2018年,ISBN: 9787510923418。

2. 参考资料

《互联网上的侵权问题研究》,张新宝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ISBN: 7300050964。

七、课程考核方式与成绩评定标准

本课程总评成绩包括平时成绩和期末考试成绩两个部分,平时成绩占 30%,期末考试成绩占 70%。其中平时成绩以学生的出勤、课堂参与度和表现、提交的作业等进行综合评定。期末考试主要考查学生对课堂所讲互联网纠纷解决相关法律规则的理解与运用,以及是否具备良好的互联网纠纷化解的法律素养。具体方式由授课教师根据课堂人数、学生基础等不同情况确定。

八、 大纲制(修)订说明

本大纲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每届学生情况不同、当年学界研究及立法情况不同、法学本科专业课教学手段、方法等变化,任课教师可以做出适当调整。

大纲执笔人:相庆梅

大纲审核人: 王海桥

开课系主任: 王海桥

开课学院教学副院长: 袁凤识

制(修)订日期:2021年8月